

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司法拍卖股份过户登记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先锋新材”或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股东卢先锋司法拍卖股份的竞买人应惠洲发送的《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（2025）浙02执恢10号之三》（以下简称“执行裁定书”），获悉公司股东卢先锋司法拍卖股份的竞买人应惠洲拍卖成交的10,000,000股公司股票已完成过户登记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宁波中院”）将于2025年4月10日10时至2025年4月11日10时止（延时的除外）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（网址：<http://sf.taobao.com>，户名：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）对公司股东卢先锋所持10,000,000股公司股票进行公开拍卖。

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，公司股东卢先锋所持公司10,000,000股股票在“淘宝网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成功拍出，竞买人为应惠洲。

二、股份过户登记完成情况

公司近日接获应惠洲发送的《执行裁定书》，经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，确认该笔股权已完成过户登记程序。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，应惠洲持有先锋新材股票10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11%。

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,公司股东卢先锋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及累计被冻结/轮候冻结/拍卖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(股)	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(股)	累计被拍卖股份数量(股)
卢先锋	6,178,854	1.30%	6,178,854	71,704,116	67,544,203
卢成坤	1,100,000	0.23%	0	0	0
合计	7,278,854	1.54%	6,178,854	71,704,116	67,544,203

注:上表中若出现各分项之和与合计数尾数不符之处,为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应惠洲发送的《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(2025)浙02执恢10号之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23日